

少年兒童犯罪知多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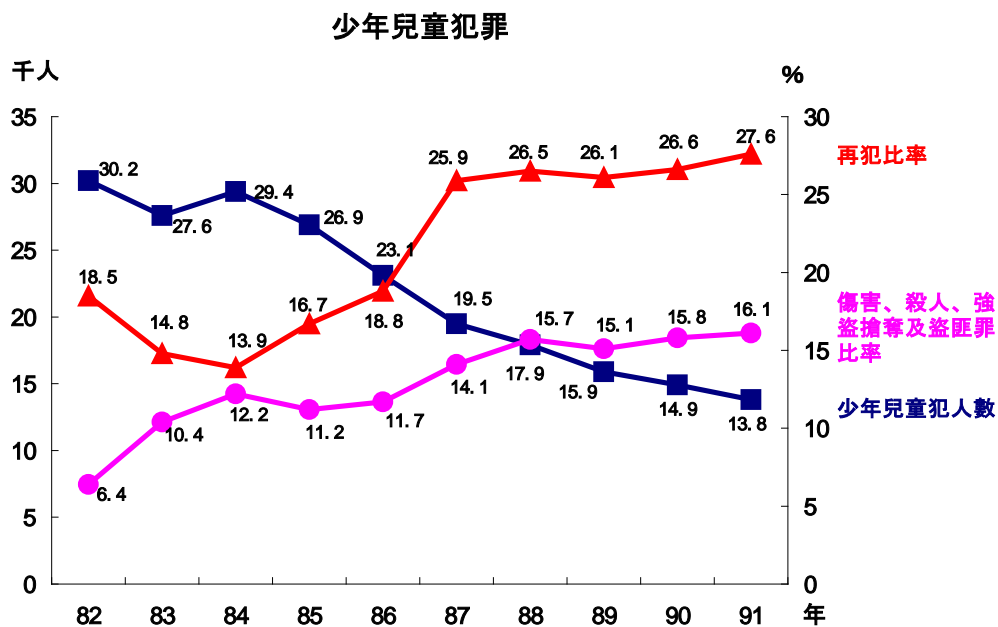
鄭萬助(行政院主計處第三局科員)

近十年來，少年（十二歲以上未滿十八歲）及兒童（未滿十二歲）犯罪人數由 82 年 30,151 人，呈下降趨勢至 91 年 13,826 人，顯示少年兒童犯罪已漸趨緩和，惟就少年兒童犯罪內涵觀察，仍有幾項警訊值得注意：

犯罪類型暴力化及多樣化：各類少年兒童犯罪類型中，仍以竊盜居首，但呈遞減趨勢，觸犯殺人罪、傷害罪、強盜搶奪及盜匪罪等重大犯罪者，91 年所占比率 16.1%，為近十年來高點，妨害性自主案件亦逐年上升，顯見少年兒童犯罪有暴力化傾向，另有觸犯侵占、毀損、賭博、誣告及違反電信法等各種罪名，顯示少年兒童犯罪趨向多樣化。

再犯比率持續升高：91 年少年兒童犯罪人數中屬再犯的比率 27.6%，亦即每 4 個人當中有一個人再犯，自 85 年起呈顯著上升趨勢，再犯問題仍屬嚴重。

少年兒童犯罪問題的產生，常受社會結構變遷、家庭及學校環境、個人交友及心理因素之影響，鑑於今日少年兒童犯可能成為明日之成年犯，進而嚴重影響社會治安，除了持續加強少年兒童犯罪防制措施及犯罪少年兒童之矯治外，對於行為及價值觀偏差之少年兒童，應結合學校、家庭及社會資源，持續給予追蹤輔導。



資料來源：法務部「少年兒童犯罪概況及分析」。